

# 东莞市塘厦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第三方污水检测服务项目需求书

一、服务期限：1 年

二、项目费用：最高采购控制价 11500 元（大写：壹万壹仟伍佰元整）

三、资质要求：必须具有独立法人或个体工商户，且具有符合本项目的经营范围和能力；营业执照、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在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注册，并在有效期内。

## 四、服务要求

4.1 根据《排污许可管理办法》的要求，对采购人医院开展自行监测、进行台账记录、按时提交执行报告、及时公开环境信息，以及进行各时期检测数据的填报上传工作等。如国家政策有所变动的，按各时期的新规定执行信息报送要求。

4.2 采购人如需提取有助于项目实施的相关资料或数据，投标人应按采购人要求提供资料或出具检测数据，一切资料保密。

4.3 投标人必须按国家、行业标准、方法进行检测，在国家颁布实施新的产品标准时，投标人应主动使用最新法定标准，在使用前提前向采购人阐明。

4.4 投标人必须按照监测的技术标准和规范以及法律法规的要求，完成采购人所委托的监测工作。投标人检验必

须具有公正性、合法性，出具的检测报告数据必须真实有效。

4.5 根据采购人所在地环境管理部门要求，投标人在合同期内出具检测报告；在检测期内，投标人应提前与采购人确定采样时间及出具报告时间，确保采购人能及时向相关部门提交检测报告。

4.6 当国家政策有所变动造成检测项目有所变动或增加的，采购方和投标人应协商确定。

4.7 取样方式为：投标人来院现场取样，取样须在正常工作时间内，监测报告应在取样后十个工作日内提交给采购人。

4.8 投标人为采购人服务期间，采购人有权定时上门到投标人检测现场参观考核。为了利于检测工作按时开展，投标人从检测地点到达采购人服务点不超过 3 小时，以导航截图为准。

#### 4.9 检测项目明细

项目	频次	测量点数	总数量	备注
沙门氏菌	每季度一次	5 个点	20	
志贺氏菌	半年一次	5 个点	10	
粪大肠球菌	每季度一次	5 个点	20	
pH 值	每季度一次	5 个点	20	
化学需氧量 (COD)	每季度一次	5 个点	20	
悬浮物 (SS)	每季度一次	5 个点	20	

口腔科用水检测	每年一次	6个诊室	6	口腔用水检测包括 3个项目：菌落总数、总大肠菌群、大肠埃希菌。
---------	------	------	---	------------------------------------

4.9.1 五个点指五个站点，具体如下：

站点	地址
东莞市塘厦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包含口腔科）	东莞市塘厦镇河畔路1号
东莞市塘厦镇林村社区卫生服务站	东莞市塘厦镇林村西湖工业园一区一号
东莞市塘厦镇龙背岭社区卫生服务站	东莞市塘厦镇龙背岭春风路5号
东莞市塘厦镇石鼓社区卫生服务站	东莞市塘厦镇石鼓田厦路29号
东莞市塘厦镇莆兴片社区卫生服务站	东莞市塘厦镇环市南路3号

4.9.2 报告具有CMA认证章、检验章，保证报告书的权威性。

4.9.3 采样需提前预约，具体采样时间由双方共同确认。

## 五、技术情报和资料的保密

5.1 采购人应为投标人所提供的技术情报和资料及非正式出版物等承担保密义务。

5.2 投标人应为采购人所提供的资料以及环境状况、产品技术、生产工艺等承担保密义务。

5.3 未经对方书面许可，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方泄露本协议的如下内容：合作范围、内容、方式、费用；双方权利、

责任；争议处理的方式。

5.4 一旦一方泄密，则泄密方须承担相应的经济和法律  
责任。

5.5 本合同解除或终止后保密条款仍然适用，不受时间  
限制。

## **六、违约条款**

6.1 中标人应在约定期限内交付检测服务报告，逾期的，  
按当次检测服务费用的日万分之五支付违约金，采购人有权  
直接从应付服务费中扣除。逾期超过 30 天，采购人有权解  
除本合同，无需支付余下费用，并要求中标人承担本合同总  
费用的 5%作为违约金。

6.2 采购人在本合同确定的付款期限内付款。若因财政  
拨款流程审批等非采购人主观原因导致逾期付款，采购人  
不承担违约责任；若因采购人自身原因造成逾期，则应向  
中标人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违约金按未付款金额日万分之  
一点五（0.015%）计算，累计最高不超过合同总价的 1%。

6.3 若一方违约，违约方除承担上述违约责任外，还应  
承担守约方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的各类支出（包括但不限于律  
师费、审计费、评估费、保全费、公证费、法院或仲裁庭收  
费、差旅费等为实现权利而合理支付的其他费用）。

## **七、付款方式**

每季度结算一次，投标人每完成每季度检测内容后向采

购人提供检测报告及发票，经采购人审核资料后，采购人应在收到检测报告和发票 30 个工作日内向投标人一次性支付 25%合同款。

八五服分甲二

